

電話：2189 2182  
傳真：2104 7274

TRAN 3/9/40 Pt 2

收件人傳真：2121 0420

香港中區花園道 3 號  
萬國寶通銀行大廈 3 樓  
立法會秘書處  
交通事務委員會秘書  
劉國昌先生

劉先生：

**二零零二年二月二十二日  
立法會交通事務委員會會議的跟進事項**

**加強學校巴士安全的措施**

本局於二零零二年四月十七日曾去信閣下，現隨函附上運輸署最近收集到有提供跟車保姆和沒有提供跟車保姆的保姆車目前收費水平的資料，以供委員參考。

運輸署在二零零二年四月向保姆車營運商共發出 823 份問卷，收回 268 份（32.6%）有效的問卷。有關收費水平的詳細資料已載於附件。請委員注意個別保姆車營運商所辦的路線及路程均有差別，故並不宜就此作出直接的比較。

運輸局局長

（葉麗清

代行）

副本送：運輸署署長（經辦人：高朗勤先生）（2511 8942）

二零零二年六月十三日

有提供跟車保姆和沒有提供跟車保姆  
的保姆車的每月收費

學生 (按學校類別計算)	車輛數目 (%)	每月收費	
		幅度 (\$)	中位數 (\$)
幼稚園			
有保姆	128 (89%)	100 – 1,000	410
沒有保姆	16 (11%)	200 – 900	300
小學			
有保姆	39 (25%)	200 – 900	400
沒有保姆	118 (75%)	180 – 950	350
中學			
有保姆	0 (0%)	-	-
沒有保姆	4 (100%)	300 – 815	800
服務多於一類學校			
有保姆	62 (60%)	215 – 815	365
沒有保姆	41 (40%)	175 – 680	300